

证券代码：873290

证券简称：华之鹏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 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张欣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888%，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 任命原因

公司原董事冯玉秀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结合公司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现提名张欣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新任董事，任期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三) 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张欣，男，1985 年 03 月 25 日生，中国国际，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任四川华恒祥金属科技有限公司质检员、品管部经理；2013 年 2 月至 2013 年 11 月，中山华钰有色冶金材料有限公司宁夏分公司；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05 月，任遵义智鹏高新铝材有限公司品管部经理；2015 年 05 月-2015 年 08 月，任中山华钰有色冶金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15 年 09 月-2016 年 8 月，遵义市播州区投资促进局；2016 年 09 月至 2018 年 09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华鹏贸易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华之鹏股东，销售经理。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系公司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的必要环节，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董事会治理结构，为公司规范发展提供保障。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华之鹏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